关于新晃县2025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

报 告

——2025年9月29日在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上

县财政局局长 杨光军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受县人民政府委托，现向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报告2025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，请予审议。

1. **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**

按照中央省市对县转移支付、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及一般债务还本付息需求、县委县政府议定的重大支出事项、减税降费政策等要求，结合2024年财政总决算、2025年1-8月预算执行情况，对我县2025年地方财政收支完成进一步综合分析和测算，拟做如下调整。

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情况**
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，由年初预算247997万元，调整为277970万元（明细见附表一），增加29973万元，具体情况：

1.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，由年初预算39780万元，调整为38865万元，减少915万元，较上年决算增长3.00%。其中税收收入调整为28912万元，减少565万元，占比为74.39%；非税收入调整为9953万元，减少350万元，占比为25.61%。

2.上级转移支付收入，包含返还性收入、一般转移支付、专项转移支付，由年初预算175816万元，调整为190069万元，增加14253万元，较上年决算增加5020万元，涉及调整项目如下：

（1）一般转移支付收入，由年初预算155471万元，调整为165216万元，增加9745万元，较上年决算增加1415万元，其中：均衡性转移支付增加6464万元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转移支付减少2666万元、结算补助减少454万元、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增加1388万元、固定数额补助增加56万元、其他转移支付增加4957万元，调增主要是2023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下降幅度大，上级财政给予的财力性转移支付增量增加。

（2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，由年初预算16890万元，调整为21398万元，增加4508万元。

3.债务转贷收入（一般债务），2025年省财政下达我县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13000万元，再融资债券21100万元，按下达额新增预算收入34100万元。

4.调入资金，根据收入支出的变动，由年初预算32000万元，调整为13200万元，减少18800万元，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由年初24000万元调整为0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调入5300万元，其他财力性资金调入7900万元。

5.上年结转，按2024年决算的结转下年数，由年初预算401万元，调整为1736万元，增加1335万元，均为结转使用的上级专项资金。

**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情况**

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，由年初预算247997万元，调整为277970万元，增加29973万元，具体如下：

1.基本民生支出，由年初预算49196万元，调整为51009万元，增加1813万元，调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用，一是按省级专项检查要求调整费用预算安排年限，二是发放标准由17.86元/人/月，提标至27.86元/人/月，人均增加10元/月。

2.工资及运转支出，由年初预算101874万元，调整为106129万元，增加4255万元，变动项目：一是增加2024年7月人均工资提标500元/月，以及工资调标附加的四险一金财政配套3841万元；二是增加离退休人员春节生活补助373万元（编制2025年年初预算是依据2024年10月社保中心养老金实际发放人数进行测算，由于当时正处于退休人员认证期间，导致未及时认证人员未纳入）；三是增加其他人员类费用41万元，涉及2024年度农业、林业有毒有害保健津贴、畜牧兽医医疗卫生津贴、民族歌舞团差额编制人员2025年5-12月养老保险单位配套部分。

3.偿还债务支出，由年初预算29404万元，调整为32432万元，增加3028万元。一是一般债务还本付息，应付利息由年初预算6451万元，调整5560万元，减少891万元、应还本金由年初预算2620万元，调整为23720万元，增加21100万元，偿还资金来源于2025年发行的再融资债券21100万元和地方财政自有资金2620万元。二是债务还本付息，经财政及相关部门核算，应付利息由年初预算3681万元，调整为3152万元，减少529万元、应还本金由年初预算16652万元，调整为0万元，减少16652万元，我县2025年政府债务还本全部由2025年新增专项债券中指定用于置换债务资金偿还。

4.项目支出，由年初预算62584万元，调整为83184万元，增加20600万元，调整项目根据时间和资金性质归为三类，具体明细如下：

第一类年初预算项目调整，增加预算支出6156万元，涉及10个项目，分别是：禁毒教育基地建设增加11万元、聘请中介机构协审费减少50万元、残疾人保障金增加50万元、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及服务能力提升（税收分成）增加227万元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减少287万元、社会公益性保险保费增加109万元、重点项目前期经费增加3000万元、以前年度专项增加2900万元、烟叶发展金增加96万元、中小企业发展增加100万元。

第二类年中新增项目，增加预算支出1444万元，新增30个支出项目，根据项目服务功能归类，分别是：公共服务支出新增项目7个增支222万元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新增项目3个增支606万元、教育支出新增项目3个增支127万元、城乡社区支出新增项目2个增支146万元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新增项目3个增支96万元、节能环保支出新增项目1个增支8万元、农林水支出239万元。

第三类新增一般债券，2025年我县新增额13000万元，安排用于7个重点领域的项目建设，分别是：县乡公路建设项目4个5551万元、城市基础设施提升项目4个2569万元、公共社会治安治理项目1个350万元、医疗服务建设项目1个100万元、教育建设项目4个3800万元、文化旅游开发项目1个300万元、应急救灾能力提升项目2个330万元。

1. 上解支出，依据2025年相关新政策要求、收入完成情况，及2024年上解情况等因素，由年初预算4590万元，调整为4850万元，增加260万元。

4.结转下年支出，由年初预算348万元，调整为365万元，增加17万元。

**（三）收支平衡情况**

通过对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后，收入总计为277970万元，支出总计为277970万元，收支相抵平衡。

**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**

根据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、新增专项债券及债务还本付息等因素变动，结合财政资金调度实际情况，拟对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做如下调整。

**（一）政府性基金收入调整情况**

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，由年初预算45678万元，调整为95813万元，增加50135万元，具体情况：

1.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，由年初预算26768万元，调整为2913万元，减少23855万元，下降幅度大主要是近年来经济环境下行趋势影响，土地交易疲软，加上土地指标交易（耕地占补平衡和增减挂项目）产生的收入，不纳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核算，只在资金往来中进行核算，以致变动大。

2.污水处理费收入，由年初预算500万元，调整为300万元，减少200万元。

3.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，由年初预算5894万元，调整为6021万元，增加127万元。

4.上级补助收入，由年初预算4585万元，调整为6458万元，增加1873万元。

5.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，按省财政下达我县2025年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限额新增收入64100万元。

6.上年结转，按2024年决算的结转下年支出数调整，由年初预算7631万元，调整为14081万元，增加6450万元。

7.调入收入，新增收入1640万元，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用于偿还部分专项债务本金及利息。

**（二）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情况**

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，由年初预算45678万元，调整为95813万元，增加50135万元，具体情况：

1.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，综合2025年1-8月预算执行及对后4个月支出需求等因素进行测算，由年初预算2270万元，调整为3266万元，增加996万元。

2.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金支出，由年初预算340万元，调整为535万元，增加195万元。

3.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，由年初预算309万元，调整为662万元，增加353万元。

4.超长期国债项目支出，由年初预算3130万元，调整为1810万元，减少1320万元。

5.旅游发展基金支出，新增支出2万元。

6.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，由年初预算46万元，调整为2746万元，增加2700万元，调增2700万元由2025年再融资债券偿还。

7.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，根据省财政下达我县2025年还本付息额，由年初预算8218万元，调整为8420万元，增加201万元。

8.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安排支出64100万元，主要用于三个方面：一是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安排支出45200万元，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重点领域项目建设21400万元、土地储备项目7200万元、偿还政府拖欠企业账款13100万元、置换债务3500万元；二是置换专项债券安排支出16200万元，用于置换到期债务本金；三是再融资债券新增支出2700万元，用于偿还2025年到期政府专项债务本金。

按照上级债券管理使用要求，结合债券项目实施实际情况，2025年调整预算新增支出61400万元，分别是：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安排支出45200万元；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（专项置换债券）安排支出16200万元。

9.调出基金，由年初预算24000万元，调整为0万元，减少24000万元。

10.结转下年支出，由年初预算6331万元，调整为15924万元，增加9593万元。

**（三）收支平衡情况**

通过对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后，收入总计为95813万元，支出总计为95813万元，收支相抵平衡。

**三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情况**

综合各级相关政策、上级专项补助、基金征缴等变化因素所产生的影响，与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情况相结合，拟对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做如下调整（明细见附表五）。

上年结余，由年初预算11582万元，调整为18847元，增加7265万元。

本年收入，由年初预算26854万元，调整为40461万元，增加13607万元，调整变动较大是因年初预算编制时未纳入上级补助收入。

本年支出，由年初预算23837万元，调整为35367万元，增加11531万元。

通过对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后，我县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5094万元，较年初预算增加2076万元；年末滚存结余23941万元，较年初预算增加9341万元（明细见附表五）。

四、**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**

按照政府预算编制要求，结合地方实际，自2025年起新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。根据我县现有国有企业近年来的运营、盈利及收入上缴实情编制预算。

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6950万元，其中：地方收入694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10万元（明细见附表六）。

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6950万元，其中：上级补助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资金10万元，调出资金6940万元，分别调入一般公共预算5300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1640万元（明细见附表六）。

通过对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后，收入总计为6940元，支出总计为6940万元，收支相抵平衡。

附件：

附表一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平衡表

附表二：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平衡表

附表三：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调整平衡表

附表四：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表

附表五：2025年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预计情况表

附表六：2025年政府债务还本付息预计情况表